

承德市商务局

承德市商务局 关于补充征集2025年全市3C数码产品促消费活动首批参与主体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商务主管部门：

按照《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》，为做好相关准备工作，现面向全市补充征集3C数码产品促消费活动参与主体，现就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名时间

首批参与主体报名时间：2025年1月9日-1月10日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征集的参与主体为手机、平板电脑、智能手表手环等3类电子产品销售主体。具体申报条件、申报材料按照《承德市商务局关于做好2025年全市3C数码产品促消费活动首批参与主体征集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进行申报。

三、申报流程

（一）参与申报单位应于2025年1月11日前按要求向注册地所在县区商务部门提交并送达申报材料。

（二）按照谁推荐谁负责的原则，县区商务部门对参与主体推荐并初审，实地核查申报主体各类硬件软件服务条件，

对符合条件的参与主体出具审核意见并盖章，于1月12日12:00前将申报资料纸质版两份报送至市商务局，同时报送2025年河北省（承德市）3C数码产品促消费活动参与主体门店清单。

（三）市商务局对县区商务主管部门提交参与主体进行资格复核，对符合条件的企业，按程序通过承德市商务局网站向社会公示，公示期3天。公示无异议后，确定参与企业，报省商务厅备案。

（四）市县商务部门对活动参与单位和参加活动商品实施动态管理。在此次征集工作的基础上，市县商务部门将根据实际情况，组织活动参与企业和参加活动商品的调整和补录工作。

